

江苏曝光13起环境违法典型案例 无锡市热电厂被按日计罚122万元

昨天,江苏省环保厅公布一季度以来的13起环境违法典型案例,违法企业主要是从事热电、化工和废水处理行业。这些被曝光的违法案件,部分属于屡教不改,被环保部门实施重罚。
现代快报记者 安莹

无锡市热电厂超标排放拒不改正被按日计罚

13起违法案件中,违法行为最严重的当属无锡市热电厂废气超标排放问题,被两次处以按日计罚,累计总额达到了122万。6月10日,无锡市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对无锡热电厂拒不改正超标排放的环境违法行为实施按日计罚,罚款基数3万元,计罚天数14天,罚款总额42万元。

此外,8月20日,该公司再次因为废气超标排放,无锡市环保局又一次下达按日连续处罚听证告知

书,拟对无锡热电厂拒不改正超标排放的违法行为实施按日计罚,罚款基数5万元,计罚天数16天,拟罚款总额80万元。

现代快报记者注意到,违法案件中南京有1起,为南京秦源热电有限公司废气超标排放违法案件。秦源热电有限公司位于溧水区经济开发区,7月10日,省环保厅对南京秦源热电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发现1号炉未建设脱硝设施,废气排放口氮氧化物超标3.4

倍,2号、3号炉正在建设脱硝设施。8月3日,省环保厅对秦源热电废气超标排放违法行为立案调查,拟处罚款10万元;8月4日,省环保厅送达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秦源热电立即改正超标排放环境违法行为,如拒不改正,将实施按日计罚。8月17日,省环保厅对秦源热电进行现场复查,1号炉已停止使用,2号炉脱硝设施已建成投运,经监测,2号炉废气排放达标。

违法企业为热电、废水处理、化工三类

13起案件中,主要涉及的违法行为是废气超标排放、废水超标排放、危废处置不规范等,违法企业中3家热电企业、3家废水处理企业、6家化工企业。环保部门介绍,在每次公布的环保违法案件中,违

法企业主要就是这三个行业。记者注意到,秦源热电有限公司今年已经是第二次被查处、通报。今年4月,市环保局发布一季度环境违法查处案件,秦源热电有限公司因为烟尘超标19.6倍、氮氧化物

超标3.7倍被处罚。环境执法部门表示,将结合正在开展的环境大检查行动,对这些重点行业、企业开展密集检查,发现违法行为将严肃处理,拒不整改者将进行按日计罚。

链接

另11起环境违法企业及问题

沂州市东升化工有限公司危废贮存处置不规范问题

常州市郑陆污水处理厂废水超标排放问题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废气超标排放问题

南通绮丽服饰有限公司废气治理设施运行不正常、危险废物贮存不规范问题

连云港裕立化工有限公司未经验收擅自投产等问题

涟水县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超标排放问题

江苏德龙镍业有限公司未批先建、超期试生产等环境问题

江苏牧羊控股有限公司未经验收擅自投产、危废贮存不规范问题

扬中市胜利电镀有限公司废水超标排放问题

兴化市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超标排放问题

沐阳龙睿油脂加工有限公司未经验收擅自投产、废水超标排放问题

今夏“余额”不多 早晚已见秋凉



快报讯(记者 刘伟伟)台风“天鹅”对于江苏来说,已成为过去时。所以,从昨天开始全省大部转为多云天气,接下来一直到周五,这种多云无高温的天气都会持续,全省最高温不超过30℃,但沿江以北局部可能会来点阵雨或雷雨。周末受到冷空气和海上偏东气流的共同影响,有一次降雨天气过程。

高温天没来,早晚还有似秋凉的降温,这是否意味着真正秋天快要到来?气象专家表示,处暑节气后,“早晚凉”的特征会越来越明显。夏将止,秋未至,今夏的“余额”是越来越不足了。以南京常年入秋时间9月19日来算,今夏大概还剩20多天时间了,商场里的秋装已经上柜,小伙伴们也可以为秋凉的到来做些准备了。

南京三日天气

今天 多云,西北风3到4级,21~30℃
明天 多云,21~30℃
后天 多云,21~30℃

苏州交通局副局长 陈建新被立案调查

快报讯(记者 陶维洲)昨天下午,江苏省检察院官方网站通报,8月24日,经苏州市人民检察院指定管辖,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检察院决定,依法对苏州市交通运输局局长党委委员、副局长陈建新(副处级)因涉嫌受贿罪立案侦查,并对其采取强制措施。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又讯(记者 鹿伟)昨天,省纪委监委官网“清风扬帆”公布消息称,泰兴市黄桥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吕骥(副处级)因涉嫌严重违纪,正在接受组织调查。

头痛手麻是脑中风前兆 苏院19家医院开通24小时绿色通道

快报讯(通讯员 柳辉艳 记者 刘峻)昨天,由中国卒中学会发起、国家卫生计生委神经内科医疗质量控制中心指导的“中国卒中中心联盟”正式成立。全国近500家医院入选联盟成员单位。南京鼓楼医院、南京军区南京总医院等在苏院19家医院,成为联盟成员的卒中中心。专家告诉记者,这些医院都有24小时绿色通道,如果有头晕目眩、头痛手麻等脑中风的征兆,尽快去这些医院就诊。

据悉,这次江苏和安徽地区,一共有19家医院入选。医院有绿色通道,以及规范化抢救流程。每个被认证的“卒中中心”将有一个经验丰富的专业性卒中团队负责,团队将包括急诊科医师、24小时服务卒中小组、神经内科专科医师、康复师等多名专业人员,其中24小时服务卒中小组负责人必须由副主任级别以上医师担任,且具有丰富的临床经验。

江苏首家“抗战老兵照护中心”揭牌

全国爱心护理工程江苏首家“抗战老兵照护中心”日前在徐州揭牌,截至目前,首批来自徐州乡村的10名抗战老兵入住,他们将在那里得到良好的照顾,安度晚年。

徐州彭城养老服务中心院长周长芝告诉现代快报记者,截至目前,首批10名抗战老兵已经入住“抗战老兵照护中心”。这些抗战老兵,年龄最大的95岁,最小的也已88岁了,有的已经是失能或半失能。他们大多生活在农村,家中生活条件、护理条件都不具备,因此优先考虑将其接到“抗战老兵照护中心”照顾,安享晚年。

这些抗战老兵,将由华夏慈善基金承担每人每月1000元的护理费用。华夏保险江苏分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从老兵们入住,一直到养老送终,华夏基金将不间断提供护理费用。

现代快报记者 李伟豪



志愿者接老兵入住养老中心 徐州心连心志愿公益服务中心供图

南京市住宅物管条例 初审后再次征求意见

“欠物业费录入个人信档案”条款仍保留

快报讯(记者 鹿伟)昨天,经过初次审议的《南京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草案)》(简称“草案”)再次征求公众意见。现代快报记者注意到,备受争议的欠缴物业费要被录入个人信用档案的规定,初审后并没有修改。据悉,再次征求意见后,草案将进行修改完善提交10月份的常委会会议二审,以及提交明年人代会审议。

此前,现代快报曾报道过,征求意见稿中关于“欠缴物业费可能要被录入个人信用档案”的新规,引发了大量讨论。一项网络调查中对这个新规的反对声音超过八成。不过,记者注意到,初审后的草案并没有修改这一规定。

关于住宅专项维修基金,以往,业主一般在办理房屋产权证时交纳。此次,草案提出,建设单位应当在办理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之前,将首期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一次性交存至住宅专项维修

资金专户,并在物业交付使用时向业主收取。如果不按规定交纳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处应交纳资金百分之十以上百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

值得一提的是,草案中特别提到“绿色通道”制度。即遇到电梯发生故障,外墙墙面有脱落危险,专用排水设施因坍塌、堵塞、爆裂等造成功能障碍这三种危及人身安全或者严重影响业主居住生活等紧急情况,需要立即进行维修和更新、改造的,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委员会、业主、物业服务企业、社区居(村)民委员会可以向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部門提出资金使用申请。

条例草案全文在南京人大官网公布,欢迎社会各界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请将修改意见和建议于2015年9月底前反馈给市人大。联系电话:83638724,电子邮箱:fzwbgs@126.com。

明年江苏全面实施 医保付费总额控制

推动按病种付费 病种力争今年底达100个

快报讯(记者 徐岑)为抑制过度用药和“小病开大药方”现象,日前江苏省人社厅发布《关于深化城镇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要求从2016年起,在全省定点医疗机构全面开展医疗保险付费总额控制;同时,推动按病种付费、按人头付费等付费方式改革。

总额控制指标怎么确定?意见要求,综合考虑三年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符合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住院费用结算情况,结合年度基金收支预算安排,在按当年统筹基金筹集总额的5%提取风险调剂金和当年统筹基金总额的10%左右预留考核调剂金的基础上,合理确定住院医疗费用年度总控指标。

在开展总控的同时,要维护参保人员基本权益,医疗机构要将参保人员住院期间自费医疗费用控制在住院总费用的8%以内,不增加参保人员个人负担。

病种付费,即每个病种的治疗

费用码标价,超出部分由医院承担。今年,江苏就将推进大病按病种付费,力争年底病种达到100个。什么样的大病可以优先开展?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临床诊疗路径明确、并发症与合并症少、治疗技术成熟且质量可控、费用水平可考量的常见病、多发病,以及儿童白血病、心脏病等重大疾病优先开展按病种付费。

参保患者报销医疗费用实行即时结算,职工医保和居民医保患者实际报销额不低于病种医保结算价的80%和70%,患者只需交纳个人支付部分,其余费用由定点医疗机构与医保经办机构结算。医疗机构不得收取额外药品、检查、治疗和医用材料等医疗费用。

意见要求,逐步实施职工医保门诊统筹。到2017年,80%左右的参保人员每年选择一家社区医疗机构作为门诊统筹定点医疗机构。